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自願性公告

最新業務資料 — 輕資產營運模式項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河南中原建業城市發展有限公司（「中原建業」）分別與以下訂約方訂立房地產項目委託管理合同：

日期	訂約方
(1) 2017年10月16日	鄧州海義置業有限公司（「鄧州海義」）
(2) 2017年10月26日	河南鼎九置業有限公司（「河南鼎九」）
(3) 2017年10月30日	周口綠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周口綠城」）

(1)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河南海義置業有限公司（「河南海義」）和鄧州泰陽置業有限公司（「鄧州泰陽」）為擔保人及與鄧州海義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鄧州市鄧襄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48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54.3萬平方米。根據鄧州市鄧襄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鄧州海義委託中原建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鄧州市鄧襄路西側、區間路東

側、工業路東側、南環路南側地塊(「鄧州市鄧襄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2)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王培榮、石聚山和石巨英為擔保人及與河南鼎九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商丘市應天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6.4萬平方米。根據商丘市應天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河南鼎九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商丘市應天路南側、歸德路東側、學院路西側地塊(「商丘市應天路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 (3) 中原建業作為受託人與李玉平和袁志華為擔保人及與周口綠城作為委託人訂立房地產項目開發委託管理合同(「周口市開元大道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為期30個月，計劃建築面積約25.0萬平方米。根據周口市開元大道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周口綠城委託中原建業在中國河南省周口市開元大道南側、滌阜鐵路北側、第六人民醫院東側地塊(「周口市開元大道項目」)上開發、經營及管理該委託管理合同之房地產項目，而中原建業收取品牌費及績效提成作為回報。

鄧州市鄧襄路項目、商丘市應天路項目及周口市開元大道項目作為本集團輕資產戰略的第六十至六十二個項目，進一步為集團發展貢獻新的增長動力。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悉及確信，王培榮、石聚山、石巨英、李玉平、袁志華，河南海義、鄧州泰陽、鄧州海義、河南鼎九、周口綠城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中原建業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河南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和房地產投資，並擁有豐富房地產項目開發管理經驗。

鄧州市鄧襄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商丘市應天路項目委託管理合同及周口市開元大道項目委託管理合同的訂立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一項須予公布的交易。本公告屬自願性披露公告，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的最新動向。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17年1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及閆穎春女士；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潘子翔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麥建裕先生及辛羅林先生。

* 僅供識別